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

认可委（秘）〔2025〕17号

关于发布 CNAS-EC-071:2025 《关于 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的通知

相关机构及人员：

ISO 55001:2024 Asset management - Asset management system - Requirements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发布，该标准代替了 ISO 55001:2014 Asset management - Management systems - Requirements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根据上述情况，组织实施资产管理体系认证标准换版引起的认可转换工作，特制定认可

说明文件 CNAS-EC-071:2025《关于 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

经批准，2025 年 6 月 1 日发布并实施认可说明文件 CNAS-EC-071:2025《关于 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

认可说明文件 CNAS-EC-071:2025 可在 CNAS 网站“认可规范-认可机构认可-认可说明”栏目下载，请相关机构遵照实施。

附件：CNAS-EC-071:2025《关于 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

2025 年 5 月 20 日

抄送：本秘书处:存档(2)。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

2025 年 5 月 20 日印发

附件：



CNAS认可说明

CNAS-EC-071

关于ISO55001:2024认证标准换版的 认可转换说明

版权声明

本文件版权归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所有，CNAS 对其享有完全的著作权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

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机构及人员等可免费使用本文件进行非商业性的学习和研究。

未经 CNAS 书面授权准许，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复制、传播、发行、汇编、改编、翻译或以其他方式对本文件再创作等，侵权必究。

CNAS 网站：www.cnas.org.cn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关于ISO55001:2024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 转换说明

1 背景

ISO 55001:2024 Asset management — Asset management system — Requirements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发布

ISO 55001:2024 Asset management — Asset management system — Requirements《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于2024年7月3日发布，该标准代替了ISO 55001:2014 Asset management — Management systems — Requirements《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

CNAS制定本文件，对ISO55001:2024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进行说明，本次认可转换工作计划于2026年12月31日完成。

注：本文中新版认证标准是ISO 55001:2024，旧版认证标准是ISO 55001:2014。

2 目的和范围

本转换说明用于指导资产管理体系（AMS）认证机构开展ISO 55001:2024认证标准换版引起的认可转换活动。

本次认可转换工作涉及《CNAS认可制度体系表》（CNAS-ASC01）中资产管理体系（AMS）认证机构专项认可制度。

3 转换期

活动	时间要求
认可机构	
认可机构开始受理转换认可申请	2025年6月1日起
认可机构仅受理按照新版标准申请认可	2025年6月1日起
认可机构不再受理按旧版标准申请认可	2025年6月1日起
认可机构不再受理依据旧版标准的扩大认可范围的申请	2025年6月1日起
认可机构开始受理仅按照新版标准的认可扩大范围的申请	2025年6月1日起
认可机构完成已获认可的认证机构的认可转换工作	2026年6月30日前

认证机构	
认证机构不再实施依据旧版标准的初审/再认证	2026 年 1 月 1 日起
认证机构完成所有旧版标准获证客户的认证转换活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认证机构可以颁发新版且带 CNAS 认可标识的认证证书	认证机构认可转换或新版认可评审通过后

4 认可转换准备

4.1 CNAS 的认可准备

2025 年 6 月 1 日前，CNAS 完成本次转换的相关准备工作。

4.2 认证机构的转换计划

应针对 ISO 55001:2024 Asset management — Asset management system — Requirements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体系要求》制定转换计划，转换计划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 对新版标准 ISO 55001:2024 修订内容变化的分析与识别，以及变化对机构认证活动的影响分析，如：对机构过程或文件化信息的调整需求。

2) 对各类认证职能人员（见 CNAS-CC01 附录 A）依据新版标准开展认证活动进行必要的培训和评价。

3) 认证机构依据新版标准开展认证活动的安排，如：认证机构依据新版标准开展认证的时间安排，对获证客户实施认证转换的工作程序等。

4) 在转换期间及转换期结束后认证机构对颁发资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安排，包括：认证机构如在 2026 年 1 月 1 日前仍然依据旧版标准颁发认证证书，应规定相关安排及要求；认证机构还应规定在认证客户完成认证转换前对旧版认证证书保持的相关安排与要求（如：原有客户依据旧版标准保持认证的安排，依据旧版标准颁发初次或再认证证书的特定要求等，包括认证证书中认可标识的使用要求）。

5) 与获证客户和潜在认证客户就认证标准变更引发相关安排的信息沟通。

6) 适用时，考虑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的安排，如：考虑与认证机构相关的行政审批资格、与审核人员相关的注册要求等合规性要求的安排。

认证机构制定的转换计划中，应考虑各项工作的相互关系和完成时限，保证认证机构在具备能力后开展依据新版标准的认证工作。

4.3 认证机构转换安排的实施

已认可的认证机构应按照转换安排（见 4.2）实施各项活动。认证机构依据转换安排开展的各项活动（包括可能对转换安排调整后确定的活动）应足以确保认证机构具备能力并按照新版标准要求实施认证。

5 认可转换实施过程

5.1 认可转换申请

5.1.1 获认可的认证机构在按照上述 4.2 制定转换安排,并按照 4.3 进行了必要转换活动的基础上,可向 CNAS 申请认可转换。

5.1.2 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 CNAS 既接受认证机构提出的专项认可转换申请(文件评审),也接受认证机构结合例行办公室评审进行认可转换的申请。

申请结合例行评审实施转换评审时,认证机构需提出转换申请并与 CNAS 联系确定相关事宜,以便安排评审组实施转换评价。

注:认证机构在确定采取结合例行办公室评审实施转换时,需适当考虑完成例行评审各项活动所需的总体时间,以确保在认可转换截止期前完成转换。

5.1.3 获认可的认证机构在申请认可转换时,需填写附表《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申请与评价表》并与相应的证明材料一并提供 CNAS。认证机构填报的附表及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时,需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

5.2 认可转换评审

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CNAS 接受认证机构提出的转换申请。在认可转换期内,CNAS 可安排专项文审或结合例行办公室评审实施转换评审,两种方式所评价的内容一致,具体转换评审方式由认证机构根据自身需求选取。原则上,本次认可转换不安排见证评审。

为确保在转换期结束前完成转换工作,认证机构最迟宜在 2026 年 1 月 1 日之前提出转换申请。

对于机构申请结合例行评审实施的转换评审,认证机构也需按照上述 5.1 提出的要求在例行评审前提供相关材料,以便安排评审组实施转换评价。

5.2.1 CNAS 转换评审中将关注:

- 1) 转换计划的实施进度与完成情况;
- 2) 新版认证标准新增或变化的要求在认证工作中的实施情况(包括必要时发生调整的工作流程和文件程序的应用);
- 3) 是否确保安排经过认证机构评价合格后的人员实施审核等认证职能;
- 4) 对依据旧版认证标准实施认证的相关安排和实施情况等。

5.2.2 结合例行评审实施的转换评审,其转换评审结论将与例行评审结论同时产生。

5.3 转换评审结论与输出

5.3.1 在认可转换评审过程中如有构成不符合的评审发现,CNAS 将出具不符合,在 1 个月内完成纠正措施验证。认可转换评审将产生“转换评审通过”或“转换评审不予通过”的结论。

5.3.2 对转换评审不予通过的认证机构,可以在自身调整或补充完成相关转换工作后重新申请转换。

5.3.3 对转换评审通过的认证机构,CNAS 将换发对应的认可证书附件。对申请结合例行办公室评审一并实施转换的认证机构,CNAS 将在同时完成认证机构例行评审和转换评审的结论后换发认可证书附件。

5.4 认可标识的使用

在认可转换通过前,依据新版认证标准颁发/换发的认证证书不应带有 CNAS

认可标识。认证机构在认可转换通过后，应尽快为获证组织进行认证转换，并换发带有认可标识的新版认证证书。2026 年 12 月 31 日转换期截止前，认证机构应完成所有旧版标准获证客户的认证转换活动。

5.5 转换评审的工作量和认可转换费用

对专项文审或结合例行办公室评审实施的转换评审，按照 1 个评审人天计算工作量，相应的认可转换费用也按照 1 个评审人天收取。

6 其他

6.1 自本文件发布之日起，CNAS 不再受理依据旧版认证标准的初次认可申请。在本文件发布前已经受理的初次认可申请，CNAS 将按照正常程序完成相应认可活动，并请认证机构在转换期内完成认可转换。

6.2 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CNAS 将接受依据 ISO 55001:2024 实施认证的认可申请。

6.3 对于未按期完成认可转换的认证机构，CNAS 将按照有关认可规范要求对其相应的认可资格做出处置。

附表：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申请与评价表。



附表

ISO 55001:2024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申请与评价表

(一) 申请认可转换的基本信息与转换工作承诺

申请信息	
申请方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申请认可转换的 认证制度:	☐ 资产管理体系 (ISO 55001:2024)
认可转换评审方式:	☐ 申请专项文审 ☐ 申请结合例行评审实施转换 请注明结合实施例行评审的年度/时间:
转换工作承诺	
本机构已经针对 ISO 55001:2024 标准换版组织实施了相应的转换工作。按照转换工作安排,可以保证: ◆ 依据 ISO 55001:2024 开展认证活动时,审核员等相关认证职能人员在承担相应职责前通过了培训评价并满足能力要求; ◆ 能够在转换期内完成对客户的认证转换,并就相关安排与客户进行沟通; ◆ 在转换过程中认可标识的使用能够满足认可机构要求。 本机构提供的申请信息及相关资料内容属实, 根据具体评审需求同意配合提供补充信息。 机构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时间:	

(二) 转换申请材料: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选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1 认证机构对转换的策划				
1.1	转换安排应考虑覆盖认可说明 CNAS-EC-0XX 中 4.2 所述内容	☐ 获得 ISO 55001:2024 标准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根据认证标准修订差异分析, 进行机构过程与文件程序调整的需求分析 (必要时, 包括认证机构 IT 系统的调整需求)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人员能力需求的变化分析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新版标准认证的实施安排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过渡期内旧版标准认证的 实施安排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与客户沟通认证转换安排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选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 其他说明：（如有请简述）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1.2	识别认证标准换版对机构运作的影响分析： 1) 认证标准修订对机构认证工作过程的影响分析 2) 认证标准修订对人员能力需求的影响分析	对机构认证工作过程的影响 ☐ 需要机构对文件程序调整 ☐ 不需要调整文件程序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对各类认证职能人员能力要求影响 ☐ 需要调整人员能力准则 ☐ 不需要调整人员能力准则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其他说明：（如有请简述）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 认证机构转换实施的工作内容				
2.1	各类认证职能人员的培训和评价安排	☐ 人员的培训和评价计划覆盖各认证职能人员；培训评价时间安排与认证实施安排一致。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培训计划内容充分适宜： —培训方式； —培训日期； —培训材料； —培训学时；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请逐项核对，注明培训计划内容与资料对照）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选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培训所选教师的能力。		
		☐ 人员能力评价的安排： —评价方式； —评价完成时限。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其他培训评价安排（如有）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2	对获证客户认证转换的安排	☐ 规定了机构对认证客户的转换安排，包括转换认证的时间安排、转换审核的实施方式、参与转换活动的人员要求、转换工作截止日期等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已告知客户与其有关的转换安排，如：认证转换的申请、转换审核内容、工作量、时间等具体安排或工作原则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3	对新认证客户实施新版标准认证的安排	☐ 规定了实施新版标准认证的安排。包括受理、实施审核的时间等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已将机构实施新版标准认证的安排告知现有新认证客户或潜在客户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写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2.4	对过渡期内向客户新颁发旧版标准认证（包括初次认证和再认证）及保持旧版认证的安排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5	对过渡期内认可标识使用的安排	☐ 规定了过渡期内认证文件中 使用认可标识的要求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已向客户或潜在客户告知 认证标准转换期间认可标识的 使用要求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6	认证机构认证与审核活动 相关程序和文件调整	☐ 需要修订文件并已按计划进 行 ☐ 不需要调整文件程序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7	有关合规性要求的安排	☐ 考虑了审核员注册等合规 性要求的安排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2.8	其他	☐ 其他安排，如：对计划或转 换工作的调整或补充等（如有请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选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注明)		☐ 不满足; 其他:
3 已完成的转换工作信息				
3.1	已完成的人员培训和评价信息	☐ 已完成的培训评工作的信息, 包括: 培训日期、人员、学时、培训大纲/PPT 等、教师能力证明材料; 评价方式, 评价证明材料等。 ☐ 已通过培训和评价的人员名单 (注明所承担的认证职能)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提供至少 2 名审核员的培训和评价记录及能力证明材料;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提供至少 1 名认证决定人员的培训评价记录及证明材料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提供至少 1 名从事申请评审、审核方案管理、审核组选派、审核时间测算等职能的人员培训评价记录及证明材料。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其他:
		☐ 其他已完成工作的证明材料 (如有)	对应资料: 资料中位置:	☐ 满足; 其他: ☐ 不满足;

序号	申请材料要求	申请材料说明 申请方填选或简述	相关材料索引 申请方注明对应资料名称、内容位置	评审意见 CNAS 填写
				其他:

认证机构认可转换资料清单：（请机构依次列明）

- 1.
- 2.
- 3.
- 4.



(三) 转换评价决定:

认可转换评价决定	
认可转换申请方:	
转换评审方式:	☐ 专项文件评审 ☐ 结合例行评审实施的转换评审
申请转换的认证制度及所转换的标准:	☐ 资产管理体系 (ISO 55001:2024)
转换评审意见:	上述认证制度 ☐ “转换评审通过” ; 其他信息: ☐ “转换评审不予通过” , 原因及其他信息:
评审人员/时间:	
评定复核意见:	☐ 转换复核通过, 换发认可证书附件。 ☐ 转换复核不予通过, 原因: 其他复核评定意见:
评定复核人员/时间:	
批准签发/时间:	